

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暨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紀錄

- 一、開會議題：嘉新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領域召集人會議
- 二、開會時間：民國 111 年 10 月 04 日 下午 12:40
- 三、開會地點：會議室
- 四、出席人員：國、英、數、社、自、綜、體、藝、科技領域召集人、教務主任、特教組長、資料組長
- 五、主席：校長
- 六、記錄人：教學組長
- 七、主席報告：感謝各位委員抽空前來與會，請大家開始討論
- 八、教務處報告：
 1. 請各委員定時召開領域會議，並確實將簽到表及會議紀錄、照片繳至教學組，格式於校網公告。

	召開期間	會議記錄繳交時間
第一次	8/22	9/8(五)前
第二次	9/12~9/15	10/6(四)前
第三次	10/17~10/21	11/11(五)前
第四次	11/21~11/25	12/16(五)前
第五次	12/26~12/30	1/13(五)前

2. 第一次段考因防疫隔離學生數多，請各位監考教師於**考試結束時回收所有試題卷**，並請各位任課教師**暫勿檢討答案與發放考卷成績**。
3. 因應疫情變動，請第二、三次段考出題教師除紙本試題外，請**另外繳交線上測驗試題**，以供應變之用。
4. 請各領域於段考後針對段考試題展開試題分析研究，並對未達設定標準之學生實施補救教學措施。
5. 依據本縣 111 年度辦理推動兒童權利公約 CRC 宣導實施計畫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

要總綱「實施要點」規定，各領域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人權(含CRC)議題辦理。

6. 請各校利用相關研習及會議辦理認識兒童權利公約內容之宣導活動及研習，增進本縣教育人員及學生對兒童權利公約的認識，以保護及促進CRC 所保障各項兒童及少年權利之實現。
7. 教室日誌請各位領域召集人協助宣導領域內教師確實簽名。
8. 本學年度觀課議課時間表，請各領召務必敦促領域內教師完成觀課議課，並填寫表格送至教務處留存(紙本電子檔皆可)。校長教師皆須完成一次公開授課，兩次觀課。
9. 請尚未繳交領域會議紀錄的領域盡速繳交(領域會議一定要有專業對話【含共備，討論課程相關】務必記錄在會議紀錄上，勿淪為交辦事項討論會。)
10. 請各領域開會時，務必協同兼課老師、配課老師一同開會，或是將會議紀錄紙本給一份給兼課老師及配課老師。並請兼課老師、配課老師簽到表簽名。

註1：電子檔記錄請附上照片，及簽到表掃描圖檔與會議紀錄內容，並寄至教務處信箱：jsjh@mail.cyc.edu.tw

(教學正常化)宣導：

- 1、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能依照課程綱要、經備查之課程計畫、及課表授課。
- 2、學校課後輔導及寒暑假學藝活動的課程內容以複習(含會考題型、素養題、加深加廣)為主，未教授新進度。
- 3、課後輔導授課時間每日不超過下午5時30分，且未於週末或節日辦理；寒暑假學藝活動能於週一至週五上午辦理。
- 4、學校及教師未出現要求學生購買坊間參考書或測驗卷、以坊間參考書作為教學內容。(請用補充教材或自編教材做加深加廣教學)
- 5、學校教師未採用出版商的試卷實施學生成績評量。若參考其他資料命題，能進行轉化，不得原文照錄。(請儘量自己設計題目)
- 6、學校未在課間或中午休息時間辦理學生成績評量。
- 7、學校模擬考成績未納入學生平時評量、定期評量及學期總成績中計算。
- 8、學校及教師未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

九、散會

紀錄：

單位主管：

校長：

嘉新國中 111 學年度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組織

職稱	現職	姓名	小組成員	工作執掌
國文領域召集人	導師	溫盛傑	溫盛傑、阮諱儒、鄭瑋齡、 陳侑卉、侯如紋、黃俞心、 林忠德	01 擬定課程計畫 02 分析出版社教材 03 自行研發教材
英語領域召集人	導師	劉芳莉	呂昆蓉、劉芳莉、黃于捷、 林佳秀	04 規劃新舊課程銜接 05 擬定教學評量
數學領域召集人	專任教師	黃翰強	林妙鞠、張家豪、王亞萍、 林秀錦、黃翰強、張家銘、 黃君睿	06 實施教學評鑑 07 進行跨領域課程規劃 08 進行協同教學規劃
自然領域召集人	輔導組長	孫玫蘭	林佩樺、林瑞億、莊坤霖、 吳英慶、孫玫蘭	01. 檢討與改進所屬學習領域教學策略與成效 02. 負責所屬學習領域之研究發展事宜
社會領域召集人	導師	李淑珍	黃威龍、黃威碩、李淑珍、 陳侑卉、張沛琪	
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	專任輔導教師	潘慧綺	潘慧綺、王亞萍、林妙鞠、 丁毅銘、阮諱儒、鄭瑋齡、 張沛琪	
健康與體育領域召集人	體衛組長	翁小梅	翁小梅、邱登鎰、傅韋達	
藝術領域召集人	專任教師	蔡蕙蓬	蔡蕙蓬、朱文忠、蔡宛臻、 施孟君	
特殊教育領域召集人	特教組長	楊仁焉	謝雅蓁、楊仁焉	
科技領域召集人	總務主任	陳志明	陳志明、鍾詩蘋	
家長及社區代表	家長會長	宋明星	各家長委員	協調社區家長與學校之互動，發揮學校本位課程與發展學校特色。

圖示標記：兼課老師

配課老師